

证券代码：603886

证券简称：元祖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1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11 月 12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青浦区嘉松中路 6200 号元祖梦世界 2 幢丽柏酒店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8,322,2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3.467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张秀琬女士主持，公司部分董监高及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出席会议。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董事张炎雄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李德治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3、董事会秘书周丹丹女士出席会议；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28,029,900	99.7722	202,000	0.1574	90,300	0.0704

-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28,108,500	99.8334	121,200	0.0944	92,500	0.0722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28, 105, 500	99. 8311	121, 200	0. 0944	95, 500	0. 0745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28, 091, 300	99. 8200	138, 500	0. 1079	92, 400	0. 0721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28,068,900	99.8026	135,600	0.1056	117,700	0.0918
-----	-------------	---------	---------	--------	---------	--------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8,086,300	99.8161	86,600	0.0674	149,300	0.1165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8,081,600	99.8125	125,900	0.0981	114,700	0.0894

8、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8, 172, 200	99. 8831	79, 300	0. 0617	70, 700	0. 0552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审议议案 1 为特别决议议案，该项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陆伟、梁天锐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3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